

2005 年 中国国土资源报告

ZHONGGUO GUOTU ZIYUAN BAOGAO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编

地质出版社

2005 年

中国国土资源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编

地质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05 年中国国土资源报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编. —北京: 地质出版社, 2007. 1

ISBN 978-7-116-05101-0

I. 2… II. 中… III. 国土资源-调查报告-中国-2005 IV. F129.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07268 号

2005 NIAN ZHONGGUO GUOTUZIYUAN BAOGAO

责任编辑: 何 蔓

责任校对: 郑淑艳

出版发行: 地质出版社

社址邮编: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 31 号, 100083

电 话: (010) 82324508 (邮购部); (010) 82324580 (编辑部)

网 址: <http://www.gph.com.cn>

电子邮箱: zbs@gph.com.cn

传 真: (010) 82310759

印 刷: 北京北林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4.75

字 数: 600 千字

印 数: 1—1000 册

版 次: 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 第 1 次印刷

定 价: 78.00 元

书 号: ISBN 978-7-116-05101-0

(如对本书有建议或意见, 敬请致电本社; 如本书有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2005 年中国国土资源报告》

编 委 会

主 任：鹿心社
副 主 任：胡存智 潘文灿 王广华
编 委：董祚继 鞠建华 殷卫平 顾炳中 齐亚彬
谢俊奇 谭永杰 田廷山 犹 瑾

编 辑 部

主 编：胡存智 王广华
副 主 编：潘书坤 窦淑荷 李树枝
编 辑：杜 舰 葛振华 魏 红 朱先云 李 蕾
崔新悦 孙 健 苗 泽

编写人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乌晓春	孔措瑞	尹向红	王 冲	王伟宏
刘 琪	刘红卫	华 炯	吕志诚	许 坚
闫卫东	冷国英	吴相燧	宋 元	宋秀英
张 敏	李 阳	李 莹	沈 君	辛 立
邹 虹	周 群	孟文菊	林丛振	罗利波
罗跃初	郑惠珍	徐 晖	徐 新	徐晓清
殷世新	耿未名	贾文龙	寇京伟	崔振江
曹清华	温祖良	程雅淇	覃秋菊	黎婴迎
霍启俊				

编者说明

《2005 年中国国土资源报告》全面反映了当年土地、矿产、海洋资源和地质环境状况，记录和宣传国土资源规划、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等方面的进展情况，为研究和制订国土资源调查评价、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实现国土资源可持续发展战略提供翔实的依据。

本报告共分为上篇和下篇。上篇包括 6 个部分，共 8 章。第一章为概述，全面反映 2005 年国土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所取得的成就；第二、三、四、五章着重阐述了土地、矿产、海洋等自然资源的状况和形势，以及这些资源的调查评价、保护和合理利用的进展情况；第六章阐述了地质环境、地质灾害现状及其防治状况；第七章介绍了在推动科技创新和信息化方面的努力和成效；第八章介绍了国土资源规划编制、实施等基本情况和主要成效，以及西部地区、东北地区等区域国土资源开发利用的有关情况，以满足对区域国土资源领域的数据和分析的需要。本报告设立了若干专栏，有助于读者更加全面地了解某些方面的进展或详细背景。

下篇主要是 31 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各省（区、市）的国土资源状况、开发利用和保护现状，以及国土资源行政管理、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等情况，并针对当前国土资源形势和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具体建议。有助于读者全面了解各省（区、市）国土资源情况，为加强国土资源管理、合理利用和保护资源提供基础资料。

本报告中涉及的全国性统计数据，除国土面积外，均未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

本报告由国土资源部规划司组织编写。参加编写的单位有国土资源部信息中心、中国地质调查局、中国国土资源经济研究院、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等有关单位和人员。编制过程中，得到了国土资源部机关各司局的大力支持与配合。

在此，向参加编写和给予支持的单位和人员表示感谢。

《中国国土资源报告》编委会

2006年12月

目次

上 篇

第一章	概 述	(3)
第二章	土地资源	(7)
第三章	矿产资源	(27)
第四章	海洋资源	(45)
第五章	国土资源大调查	(62)
第六章	地质环境与地质灾害	(72)
第七章	科技创新与信息化	(89)
第八章	国土资源管理	(100)

下 篇

北京市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27)
天津市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37)
河北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46)
山西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53)
内蒙古自治区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60)
辽宁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70)
吉林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82)
黑龙江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191)
上海市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01)
江苏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06)
浙江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13)
安徽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20)
福建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25)
江西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35)
山东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42)

河南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50)
湖北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62)
湖南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71)
广东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82)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89)
海南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299)
重庆市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10)
四川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20)
贵州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28)
云南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34)
西藏自治区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40)
陕西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49)
甘肃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55)
青海省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62)
宁夏回族自治区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6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7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05 年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81)

上 篇

第一章

概述

2005年,国土资源工作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工作全局,学习贯彻党中央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完善体制提高素质”活动,转变观念、转变职能、转变作风取得明显进步,在保护资源、保障发展、维护权益、服务社会等各个方面取得了新成效。

一、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和改善参与宏观调控的工作

1. 调控国土资源供应总量

认真落实2004年国务院28号文件规定的关于严格土地管理的各项措施,继续严把土地供应闸门,审批全年农用地转用总量控制在计划指标以内。为防止开发区违规圈地的反弹,全面启动了开发区四至范围的落实工作,第一批35个开发区的边界已经落实并公布。初步建成国家级开发区预警预测系统,完成了全国160个国家级开发区监测分析。完成了对12个省份的20个城市、98个区县的土地利用动态遥感监测,加大了执法力度。在巩固土地市场治理整顿成果的同时,及时研究部署矿产资源开发秩序整顿和规范工作,下发了3个紧急通知。建立了九部委部际联席会议制度,联合下发了《关于全面启动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工作的通知》,并对此进行指导和督察;各地普遍成立了领导和工作机构,制定了工作方案;对国内资源短缺和供需紧张的矿产,加大鼓励勘查开采的力度;对钨等优势矿产,继续实行开采总量控制。

2. 落实国家产业政策

进一步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支持农业发展,保障粮食安全。报请国务院批准,国办下发了《省级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七部委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本农田保护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土资源部专门召开了全国基本农田保护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以建设促保护等一系列新的举措。加强能源矿产的勘查开发,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切实加强煤炭资源管理,建立了煤炭国家规划矿区管理制度,支持大型煤炭基地建设。新一轮常规油气资源评价已全面完成,油气资源战略选区工作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果,为国家和企业制定油气勘查开发规划和战略决策提供了依据。

3.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国土资源部同国务院振兴东北办,研究制定了关于东北老工业基地土地和矿产资源若干政策措施。研究提出了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矿产资源勘查规划纲要(草案)。国土资源大调查向西部倾斜,在2005年总投入中,西部占64%。组织实施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初步查明了资源危机程度和资源潜力。加大了对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的征收力度,其

使用向粮食主产区倾斜。

4. 应对市场新情况

建立了国土资源管理形势分析制度。国土资源综合统计、土地市场及重点城市地价动态监测、矿产品市场动态分析不断加强。针对房地产市场中出现的投资和房价过快增长的突出问题,各地认真贯彻国务院七部门《关于做好稳定住房价格工作的意见》,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土地供应计划,严格控制高档住房建设用地,增加中低价位商品房、经济适用房、廉租房的土地供应,为稳定房地产市场发挥了重要作用。

5. 谋划长远发展

围绕制定“十一五”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开展了大量基础研究工作。研究了《拟纳入国家“十一五”总体规划〈纲要〉的国土资源重要指标及相关内容》,形成了《国土资源“十一五”规划纲要(征求意见稿)》和一批重大工程项目建议书。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土资源部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前期工作意见的通知》要求,全面部署省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前期工作。矿产资源规划管理有序推进,出台了《关于加强矿产资源规划体系建设的意见》,与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开展了矿产资源规划实施中期评估,为开展新一轮规划编制奠定了基础。围绕代国务院起草加强地质工作决定,开展了地质工作新体制、新机制的研究和矿产资源勘查重点的论证,进一步统一了思想认识,为地质事业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推进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构建资源节约型社会

1. 研究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新思路和新政策

在完成全国城镇存量建设用地专项调查、摸清潜力的基础上,深入研究盘活存量、挖掘潜力的政策措施。各地强化建设用地标准和指标控制,提高土地使用的门槛,许多地方重新修订了建设用地指标,大幅度提高了容积率、投资强度和建筑密度等标准。认真落实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缴费与审批挂钩,先缴后分,发挥了利益机制的调节作用。全社会节约集约用地意识进一步增强,节约集约用地水平不断提高,在缓解土地供需矛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2. 矿产资源合理开采与综合利用有了良好开端

积极探索资源合理开采和综合利用的途径。大力推进矿产资源整合,促进了规模化、集约化开采。加强对矿产资源回采率和综合利用等指标的监督检查。各地通过严格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的审查、矿山年检、减免资源补偿费支持矿产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促进了矿山企业对共伴生矿、低品位矿、难选冶矿和尾矿的利用;对严重破坏和浪费资源的行为,依法进行严肃查处。

三、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1. 认真解决征地中的矛盾和纠纷

落实2004年国务院28号文件规定的征地制度改革措施,保证被征地农民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努力改进补偿方式,积极探索新的安置途径和建立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制度。全系统上下高度重视做好土地征用信访和群体性事件的工作,建立健全重大信访信息报送制度、预防处置群体性事件工作应急预案、社会稳定预警和矛盾纠纷排查

机制,加大对重点信访问题的督办力度。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了纠正征地中侵害农民利益问题的专项检查。认真实施《信访条例》,畅通渠道,分级负责,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全国国土资源系统信访形势明显好转,自2005年5月1日以来,到国土资源部上访人次同比下降了70.6%。

2. 地质环境工作不断加强

认真贯彻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全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规划纲要和全国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已经编制完成。三峡库区地质灾害应急治理项目已完成论证,治理工作已全面启动。出台了矿山环境恢复治理技术规范,省级矿山环境恢复治理规划编制全面开展。

四、深入开展“完善体制提高素质”活动,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

认真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并结合实际提出了国土资源部门共产党员要“品德好、有能力、会干事”的要求,并具体化为“十个走在前”,为“完善体制提高素质”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 基础业务建设明显加强

《土地利用分类》国家标准已正式报国家标准委员会。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工作方案已形成。全国开展土地更新调查的省份由年初的10个增加到18个,1526个县市建立了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城市市区完成地籍调查面积占82.24%。公益性地质调查工作取得一批重要成果,地质调查主流程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我国陆域中比例尺区域地质调查实现了全覆盖。储量登记统计和评审等工作日益规范。

2. 国土资源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快

地政、矿政信息系统建设取得新的进展,国土资源主干网建成并实现了国土资源部机关与各省区市厅局和各直属单位的专网连通,开通了视频会议系统,各级国土资源部门的门户网站实现了政务信息的网上公开;金土工程一期项目即将正式启动;中国国际矿业大会成功召开;国土资源领域又有两项科技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大陆科学钻探工程等一批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顺利完成,取得了重要成果。

3. 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

按照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的要求,国土资源部制定了国土资源系统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五年规划。大力开展“四五”普法和法律培训,依法行政理念进一步树立;认真贯彻《行政许可法》,国土资源法制和制度建设得到加强;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减少审批项目,简化审批程序,提高行政效率。

五、海洋测绘管理和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1. 国家海洋事业发展规划和重点海域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基本完成,首次被列入全国规划体系

海域管理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海洋功能区划制度、海域权属管理制度和海域有偿使用制度得到了全面贯彻实施。海洋环保工作进一步加强,海洋环境监测、防灾减灾和公益服务取得新的进展,重要海洋灾害应急预案已纳入国务院应急预案体系;海洋执法监察和巡航监视工作有序推进,有效打击了违法用海行为,维护了我国海洋权益;专项工作稳步

第二章

土地资源

一、土地利用现状

根据土地利用变更调查结果,全国耕地 12 208.27 万公顷 (18.31 亿亩^①);园地 1 154.90 万公顷 (1.73 亿亩);林地 23 574.11 万公顷 (35.36 亿亩);牧草地 26 214.38 万公顷 (39.32 亿亩);其他农用地 2 553.09 万公顷 (3.83 亿亩);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 2 601.51 万公顷 (3.90 亿亩);交通运输用地 230.85 万公顷 (0.35 亿亩);水利设施用地 359.87 万公顷 (0.54 亿亩);其余为未利用地。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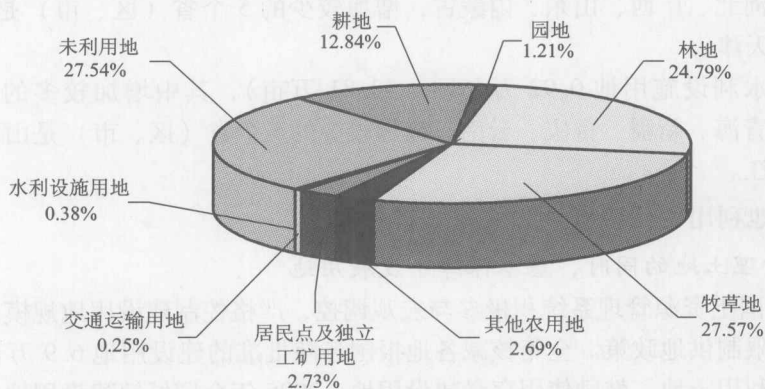


图 2-1 2005 年全国土地利用现状

二、土地利用变化

(一) 全国土地利用变化

与 2004 年相比,各类土地面积变化情况是:

耕地面积减少 36.16 万公顷,减少幅度为 0.30%;

园地面积增加 26.12 万公顷,增加幅度为 2.31%;

林地面积增加 69.41 万公顷,增加幅度为 0.30%;

牧草地面积减少 56.30 万公顷,减少幅度为 0.21%;

居民点及工矿用地面积增加 28.67 万公顷,增加幅度为 1.11%;

交通运输用地增加 7.53 万公顷,增加幅度为 3.37%;

① 1 亩 = 0.066 7 公顷。

水利设施用地增加 0.92 万公顷，增加幅度为 0.26%（表 2-1）。

表 2-1 2005 年全国土地利用变化情况

单位：万公顷

土地类型	耕地	园地	林地	牧草地	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水利设施用地
变化面积	36.16	26.12	69.41	56.30	28.67	7.53	0.92
变化幅度/%	-0.30	2.31	0.30	-0.21	1.11	3.37	0.26

（二）新增建设用地

2005 年全年新增建设用地 37.12 万公顷（556.74 万亩），其中增加较多的 5 个省（区、市）是山东、浙江、河北、广东、江苏，增加较少的 5 个省（区、市）是北京、甘肃、天津、西藏、海南。

全国新增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28.67 万公顷（430.03 万亩），其中增加较多的 5 个省（区、市）是浙江、山东、广东、河北、江苏，增加较少的 5 个省（区、市）是北京、甘肃、西藏、吉林、海南。

全国新增交通运输用地 7.53 万公顷（112.91 万亩），其中增加较多的 5 个省（区、市）是浙江、河北、广西、山东、内蒙古，增加较少的 5 个省（区、市）是辽宁、宁夏、山西、海南、天津。

全国新增水利设施用地 0.92 万公顷（13.81 万亩），其中增加较多的 5 个省（区、市）是河北、青海、新疆、重庆、云南，增加较少的 5 个省（区、市）是山西、天津、江苏、安徽、浙江。

（三）土地利用变化特点

1. 严格管理土地的同时，基本保障了发展用地

2005 年，国土资源管理系统积极参与宏观调控，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一是严格执行禁止供地和限制供地政策。全年核减各地报国务院批准的建设用地 6.9 万亩。二是大力推进节约集约利用土地，鼓励使用存量建设用地。2005 年全国城镇建设用地供应中，存量土地占 56%。三是严格执行农用地转用计划，规范农用地转用程序和加强批后监督管理。2005 年当年新增建设用地 427.4 万亩，与 2004 年的 402 万亩基本持平。

在严格土地管理的同时，积极保障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用地需要，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的建设项目用地，千方百计保证用地供应。全年经国土资源部报国务院审批的土地 224 万亩，其中重点亟须建设项目 112 万亩、单独选址建设项目 76 万亩、城市分批次建设项目 36 万亩。

2. 建设项目用地占补平衡基本得到落实，占优补劣现象依然存在

各地加大土地整理复垦力度，同时按建设项目占补平衡制度加强考核。2005 年度全国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 460.0 万亩，其中，整理补充耕地 107.1 万亩，比 2004 年增加 21 万亩；复垦补充耕地 106.0 万亩，比 2004 年增加 16 万亩。

全国建设占用耕地总体实现了数量上的占补平衡。2005 年补充耕地面积比建设占用和灾毁耕地多 61.6 万亩。

2005 年建设占用的耕地中，有灌溉设施的占 67%，比 2004 年下降了 5 个百分点；补充耕地中有灌溉设施的占 35%。

3. 耕地面积净减少的势头有所减缓, 但严管土地的任务依然十分繁重

经实地调查, 2005 年全国生态退耕面积 585.5 万亩, 其中退耕还林 546.3 万亩, 还草 38.8 万亩, 还湖 0.4 万亩。2005 年生态退耕数量比前 4 年年均 1 870 万亩有较大幅度的减少, 减少 69%。

由于生态退耕面积大幅下降, 以及各地加大耕地保护和补充耕地力度, 全国耕地面积净减少数量由前 4 年年均 2 175 万亩, 下降为 2005 年的 542.4 万亩, 耕地大面积减少的势头有所减缓。“十一五”期间如何合理安排生态退耕面积、如何加强新农村建设用地管理, 将是严格管理土地面临的突出问题。

4. 土地市场治理整顿任重道远

2005 年是开展土地市场治理整顿的第三年, 在此期间, 对违法用地继续保持高压态势, 使用遥感监测等高新技术手段, 加大了土地执法监察力度, 但 2005 年当年未批先建占用耕地的面积仍有 30.8 万亩, 与 2004 年相当。因此, 全面开展土地市场治理整顿工作十分必要, 必须长期坚持。

专栏 2-1 温家宝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论土地 (摘要)

——继续搞好宏观调控, 坚持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原则, 综合运用财税、货币、土地等手段, 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过快增长, 遏制房地产投资过快增长和房价过快上涨的势头。

——为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 突出抓了能源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提出了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发展循环经济的任务和政策措施, 启动了 178 项节能、节水和资源综合利用等重大项目。加强了矿产开发、土地利用和城乡规划管理。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不少问题还没有得到很好解决。……在土地征用、房屋拆迁、库区移民、企业改制、环境保护等方面, 还存在一些违反法规和政策而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

——保持固定资产投资适当规模, 坚持有保有压, 优化投资结构, 防止投资过快增长。继续把好土地、信贷两个闸门, 坚持实行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 坚持按照贷款条件和市场准入标准发放贷款; 从严控制新开工项目; 同时, 进一步加强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和重点领域的建设; 继续解决部分城市房地产投资规模过大和房价上涨过快的问題。要着力调整住房供应结构, 严格控制高档房地产开发, 重点发展普通商品房和经济适用房。

——抓好资源节约工作。一要综合运用各种手段, 特别是价格、税收等经济手段, 促进资源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 二要抓紧制定和完善各行业节能、节水、节地、节材标准, 推进节能降耗重点项目建设, 促进土地集约利用, 鼓励发展节能降耗产品和节能省地型建筑。

——加快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加强对水源、土地、森林、草原、海洋等自然资源的生态保护。重点搞好“三河三湖”(淮河、海河、辽河, 太湖、巢湖、滇池)、南水北调水源及沿线、三峡库区、松花江等流域污染防治。

——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增强